证券代码: 839477

证券简称:迈凯诺

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深圳市迈凯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:

提名刘东雷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,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90,00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1.7029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任命原因

公司董事黄伟琳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董事辞职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33)。

为了保障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开展,提名刘东雷先生为公司董事人选,并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东雷,男,1981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硕士学历。2008年7月-2011年4月在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部软件工程师;2011年5月-2014年8月在台州富凌电气有限公司任研发软件部经理;2014年9月至今在迈凯诺有限、迈凯诺任研发二部副总监;并在2018年9月-2022年10月任公司监事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一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本次董事的任命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机构,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迈凯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迈凯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